

杨澜



烟火理发店

彭文锦

◆2003年出生，有作品在《海燕》《岁月》等刊发。

“喂，七满，有空不？我来剃个头！”“有喔，有喔，来哟！来哟！”

城南深幽的小巷里，隐匿了一家别样的理发店，店虽小，却承载着整个城南的理发。是城南只有这一家理发店吗？不是的，是只有这么一家淳朴的理发店。

经营这家小店的，是一个被称为七满的中年妇女，具体她叫什么名字早已无人考究了。一进店门不管男女老少都叫她七满，她则会用笑来回应，满脸的笑容给人一股舒心而又放心的味道。小店店名也随意得很，就叫“七满理发店”。

店虽不大，却很亮，中间摆着一张包满浆的老式理发椅，椅前是一张带点斑驳的长条桌，墙上连着一面泛黄的镜子，桌上则是整齐地摆着各色工具。老伙计们告诉我这家店写满了岁月，店内的陈设虽都是几十年前的老物件，却硬是被七满收拾出一尘不染的味道来，就连墙角柜子上生锈的铜活也能透出光来。

许多人认为理发师一直是走在时尚的前沿，但七满却不太讲时尚。她常穿着一件早已不大时兴的绿绒衣，那围裙的图案也是被光阴磨得依稀可见。她头发似成捆的禾秆草一般，干而枯，杂而乱。可是我始终觉得她这头发带着些艺术感，毕竟最高尚的艺术不需要雕琢。

七满在给人理发的手法与方式上有着自己的独特之处，一般理发师都是让人直直地坐着剃，可七满有一种“躺剃”的方式。她首先让你坐着，在修好后脑的边幅后，就会把椅子靠背放下来，让你躺平来剃。“躺剃”给人轻快的感觉，躺在那，全身心会不知不觉地放松下来，在耳边推子刷刷声熏陶下，很容易让人迷蒙。但最令人难忘的是躺剃完后的几下摩挲，这轻轻几下总是能将你拿捏得恰到好处，让人舒服得误以为这是在按摩。据说有许多老顾客来理发都是醉翁之意不在酒，而是冲着按摩而来。

在七满理发店还有个奇怪的规矩，就是从不提钱，从不标价格。平日里店中的熟客老人居多，总会有那么几个忘记付钱的。七满从不问，若他们下次来，想起未付钱，给就给了，不给也就罢了。当然如果你在理完后问上那么一句，要多少钱，七满总会回道：“您看着给！”

我曾特意问过七满为何从不提钱，从不问钱，七满说：“这小手艺，啥钱不钱的，大家舒心舒服就好。”

这句话算是道出了七满经营理发店的秘訣。

岁月流淌，七满理发店攒下了一大批发丝。有些住得近的老顾客搬迁了，仍是忘不了她的手艺，远远地奔来。

在粉丝们的加持下，店里经常人满为患。那日，店里人很多，我觉得轮到我可能要到深夜了，可只见七满的手突然快了起来，把那原本每个人十多分钟的工程硬是缩至五六分钟。“速度至，质量夸。”如果你这样想，就是小看七满的功夫了。只见她刷刷几下，打理出的头发只会比平时更平整，看起来人好精神。

我亦曾去过其他理发店，可那些高档理发店不太讨我的喜欢。也不是说他们不好，但给我的感觉似乎总是有些不太对劲。

有一年，我与表弟去理发，是一家十分高档的理发店。一进店一阵夹着香水味的冷气迎面而来，这股时尚的刺鼻感一下子就黏在了我的身上，怎么甩也甩不掉。店内墙皮地砖白里透亮，陈设异样明丽。这店虽华丽，可我总觉着少了一些喧嚣，少了一些味道。店内理发师与人交流是小心翼翼中又带着威严，给人好不自在的感觉。关键是他那占满全脸的笑，让人看着有些不踏实。他与七满的笑不同，七满的笑里含着淳朴与关怀，而他标准的八颗牙笑法生硬，这种笑容背后的价格更是不菲，剃一个头便抵得上七满一天的劳碌了。这种高档理发店固然是孕育出许多时尚来，但世上大部分的头都是属于像七满那样的平民理发师打理，似乎也只有在平民理发师的手下才能看得出有烟火味的生活。

我可是七满的忠粉了，三五岁起便在这剃头。前些日子我又去了七满理发店，现在的七满，鬓角早就多了异色。七满对于我的陪伴总是默默的，就像她的小店一样默默地隐在小巷中，传递着手艺，传递着温情，守护着一种淳朴的烟火气……



振翅的刹那

邹静婵

◆2000年出生，在本报发表作品多篇。

息正从破碎的喙间溢出，像蒲公英的种子飘向新的大地。

我听见一阵哀鸣，睁开眼，风雪肆虐，成千上万的大雁排列成人字形，在空中飞翔，它们目标坚定，并肩飞越苍茫群山，朝着温暖的南方迁徙。我循着声音望去，一只雌雁正在急速往下坠，一只雄雁调转方向，飞奔而去妄图想接着它，可最终雌雁还是坠落在结冰的湖面上，零星地飞来几只大雁围着雌雁发出阵阵悲鸣声。雄雁守着雌雁渐渐冰冷的身体，直到黎明时分，阳光刺破冰层，雁群哀鸣着催促雄雁继续南飞，可它却始终无动于衷，紧紧地依偎在雌雁身旁，寒霜覆羽，像一场洁白而永恒的婚礼。

大雁是忠贞之鸟，一方死亡，另一方可能孤独终老甚至殉情。一阵阵的悲鸣声一圈一圈地传去温暖的南方，声音逐渐消散，而雄雁翡翠色羽毛上凝结的血珠突然折射出七彩光晕，在光晕中心，我看见无数片羽毛正在无限延伸……

一声接一声明亮的鸟啼声传入耳朵里，窗外的树枝上，一群麻雀正在晨光中叽叽喳喳，声音清脆得近乎刺耳，这次在我的床上惊醒，冷汗浸透了睡衣，连忙查看自己的双手是否又变成了翅膀。我走到窗前，大口大口地呼吸着新鲜空气，领头的麻雀歪头看着我，我们平静地对视着，它黑豆般的眼睛里倒映着朝阳璀璨的光芒，人间一片祥宁美好，不知在这只麻雀的眼中，我是否也是一个奇怪的巨大生物？就像梦中的人类之于信鸽和大雁。

书桌上的笔记本摊开着，昨晚睡前写下的文字映入眼帘：“听鸟叫的声音，不只是聆听自然界的白噪音，更是解码另一种生命形式的密语。”现在这段话有了全新的含义。

风拍打着树叶，那些鸣叫在晨光中渐渐显形，成为无数条金色的丝线，将我的瞳孔与朝阳缝合在一起，枝丫上的那只麻雀没有飞走，反而跳近了几步。它深深地看了我一眼后，振翅飞起，在空中划出优美的弧线，同时发出连串复杂的鸣叫，那声音里包含着多少人类无法解读的信息？求偶的炫耀？领地的宣告？抑或是单纯对朝阳的赞美？

信鸽至死都不肯放弃自己的使命，大雁终身相伴矢志不渝的爱情，以及窗外麻雀祥宁美好的热闹，这些是否都是鸟类真实感知的世界？它们的鸣叫从来不只是简单的鸟叫，而是承载着恐惧、痛苦、忠诚、欢喜、希望等完整语言体系。

我闭上眼睛，那些高低起伏的鸟鸣缓缓流过我的全身。在某个瞬间，我仿佛又长出了翅膀，看见世界在身下铺展，不是人类的世界，也不是鸟类的世界，而是所有生命共同编织的复杂而美丽的画卷。

当我们学会用双翼飞翔，用喙部感受，那些曾被我们浪漫化或简单化的鸣叫声，开始显露出它们本真的面貌，那是与我们人类的笑声、哭泣、絮语同等丰富的情感表达，我忽然懂了，为什么古人相信灵魂会化作飞鸟，因为在振翅的刹那，所有生命的悲欢，都是相通的。

你用嘶哑的喉咙歌唱

谭沛琦

◆2006年出生，已刊发作品若干。

细细的雨丝裹挟着泥土的芬芳，探进轻柔的秋风；麓山下，湘水旁，琅琅的书声夹杂着低沉的嗓音，捻入慢慢的时光。

本来早就要专门来写一篇文章的，却因七八八的事情一直拖到现在。我知道，那些萦绕心头的话语，那些苍白无力的文字，似乎永远不足以表达，只能交给时间，缓缓沉淀。

“闲云潭影日悠悠，物换星移几度秋。”不过，时间终究没有给我太多拖延的机会，日子平平淡淡地过去，谁又能知你的头上添了多少银丝？六岁春秋，悄然即逝，你那沙哑的声音却依旧如当年。

你用嘶哑的喉咙歌唱，鼓励我要有破釜沉舟的勇气。当我那不堪入目的成绩稍稍有了些起色，当我那支离破碎的内心渐渐被缝补，是你带着我乘风破浪，披荆斩棘；是你给予我一往无前的勇气；是你教会我战胜命运靠的不是运气，而是志气！是打破他人的偏见误解，是跳出既定的轨道，是引导我去探索无限可能的人生。“人生的魅力并不是从一开始就完满，而是面对一次又一次站起来的勇气。”你这样教会我勇敢，我又怎会忘记你的那一份“勇气”？每次望向你花白的头发，每次听到你因病痛身体难受的呻吟……是怎样一份勇气与爱意，让你坚持至今？

你用嘶哑的喉咙歌唱，似那润物细无声的滋养。从一杯暖手的卡布奇洛咖啡或茶颜悦色奶茶，到一碗香气扑鼻的西红柿鸡蛋炒饭；从一次亲昵的拉手，到一场有缘的相逢。爱是电话那端传来的关切；是校园夜里留下的明灯；是字里行间流露的鼓励与支持。捧着一颗心来，不带走半根草去。你不曾索要任何回报，只是一味地全身心付出，每时、每刻、每日、每夜、



每年均如此。你不曾放弃每一个鲜活的生命，你不曾辜负每一个有趣的灵魂。你用爱意填补破烂的心灵；你用爱意驱动僵硬的身体；你用爱意支撑起少年的信念与梦想。你的爱意融入了每一个细微的角落，如同春雨滋润着每个人的心田。

每个少年的心绪简单而纯粹，我总是用自己最笨拙的方式维护着说不清也道不明的自己……抑或是深情。你却告诉我少年世界的盛大灿烂；告诉我少年父母的苦口婆心；你维护着我这个少年敏感的内心；你保存着我这个少年纯粹的情谊。每一包小零食，每一张便签条，每一封手写信，每一句激励话……你同我的父母沟通，你与我的老师交流。你用最简单的方式，教会我情感的表达。飞扬的少年最动人心，奔跑的时候像是穿过了光阴。你是我这个少年心中的凤凰，你用嘶哑的喉咙一直在这世间歌唱……

我知道，我的文字很苍白，可想说的事情实在太多，即便不知如何下笔。今天写了，却又担心词不达意，像是“近乡情怯”。有人说，不是失去生命，而是走出时间。我想，虽然岁月和苦难在你的身上留下了痕迹，却也会让你的灵魂愈发纯粹无瑕。



豆子回音

王施宇

◆2001年出生，有作品刊于本报和《创作》等。

从长牙开始，我就在吃豆子。

新鲜黄豆泡一整夜后，外公将之磨成豆浆，沸水煮开，揭起表面浮起的油皮，晾在棉绳上，剩下的豆浆撒上白糖，足以替代牛奶。我猫在树荫里喝豆浆，问外公晾的是什么，外公说这是腐竹，只有大人才能吃。我问外公：“为什么小人不能吃？”他试探着腐竹的硬度，告诉我，“小人”的牙不够多，也不够坚硬。

长牙的速度由不得我，但我可以把它们磨得足够锋利，厨房里就有能拿来磨牙的工具。那是一整罐黑豆豉，我偷偷试过，看起来像电视里说的羊粪蛋，黑突突的，有些硬，尝起来却又香又糯，如果再泡一点辣椒水或者酱油，更能激发藏在豆类基因里的风味。

当年的我“风味”一无所知，只沉浸在来日啃食腐竹的幻想里，一连三天，趁外公外出扮禾、浇菜，我都站在板凳上，从罐子里抓出豆豉，学着《水浒传》里鲁智深的气势，狠狠地塞进嘴里。终于有一天，外公抓到了我偷吃豆豉的现行。听了我的解释，他哭笑不得，指着桌上的另一个罐子，说豆豉是用来炒菜，有更适合磨牙的东西。

望城人的厨房总放着大大小小、形态各异的罐子，多是棕灰色的陶罐，摆在阴凉的角落，另有几个铁罐放茶叶。外公从茶叶堆里拿出一个，晃动时传出咚咚的闷响，是干黑豆，他用柴火炒香，豆子本身最原始也最浓郁的油润因高温而爆发。明明黑豆比豆豉更其貌不扬，每颗都有裂开的纹路，我还是忍不住流出了口水。

外公做主，我换成干黑豆磨牙，睡前光明正大地来几颗，嘎巴一声咬碎，豆渣顺着喉头滑进肠胃，留下口腔里的香，难以言喻，常常在梦里也能使我分泌口水。

那时我隐隐发现，外公爱喝豆子泡的茶。三四月交替的清晨，他早早戴上竹编斗笠，淋着蒙蒙细雨上山，中午再带着满背篓嫩生生的茶叶回家。茶叶炒制成功，定要立刻煎上第一泡，滚烫的茶水中加入姜汁和盐，最后丢进白芝麻和干黄豆，豆子芝麻茶便成了。黄豆可以换成其他豆子，外公就用黑豆来款待贵客，若有芝麻而无豆，就不能称之为豆子芝麻茶，而要称为姜盐茶。

外公说，他第一次喝是他爷爷泡的，那时的食盐不够纯，构成了非常粗糙和复杂，刻进人基因深处的味道。他不爱笑，说这话难得地笑出了皱纹。我还小，不能喝茶，无法体会和理解，只认为他心情好，又问外公：“我吃了黑豆，贵客怎么办呢？”他要给我梳头发，虽然我的头发不长，他还是一丝不苟地一寸寸梳整齐，说如果我实在不好意思，就帮他打下手，做腐乳。腐乳也是豆子做的，需要先把豆子点成老豆腐，再经自然发酵。

外公对腐乳很有坚持，不吃白腐乳，不吃油重的，追求香辣，却不太吃辣的。有些地方习惯在腌料中放生姜，外公对此嗤之以鼻，他让我把白酒撒在豆腐上，自己像搓洗黄瓜一样将辣椒粉和食盐揉在豆腐表面，再放进陶罐，等待几十分钟，最后封入豆油。

发酵需要时间催化，人力不可干涉，用外公的说法，腐乳就是因时间这一不可抗力而变得珍贵的。可时间过得太慢了，等待的日子里，外公做了锅黄豆炖猪蹄。豆子彻夜浸泡，再和猪蹄入锅，不用额外调料，一点黄酒和辣子，出锅后的豆子软烂，稍微煮成糊状，浸润其中的猪蹄荤香便显露无遗，豆香并未受其影响，两者几乎你中有我，我中有你。

现在想来，我对这顿饭的记忆并不深刻，只记得我没等到腐乳揭盖，更没等到能吃腐竹的那天。父母开车接我到市里，我该上幼儿园了。贴在车门边坐着，我看到车厢塞得鼓鼓囊囊，有熟悉的罐子和坛子，有用红色塑料袋装着的腐竹，都剪成一片片，方方正正的。外公就站在车窗外，弯着腰，笑着目送我茫然无措地前行。

似乎只要上了车，连时间都走得比以往更快。我消耗着孩童的精力和营养，消耗着外公的豆制品。眨眼的工夫，我已经从一颗初生的豆子长成豆芽，外公却因病成了枯黄干瘪的豆荚，我再没见过他的豆子。

如今他已离世十余年了。

他离开后，我才发觉自己翻录了有关豆子的所有画面，精确到按帧来计算，万一某天淡忘了，路过卖豆制品的地方，头脑也会自动补帧。

我决心按那些画面复刻出外公的豆子。起初是最简单的干黑豆，后来磨豆浆、揭腐竹，最后终于敢尝试腌腐乳。当这一切结束，依然不够，还差一杯豆子芝麻茶，可家里的豆子因我的屡屡失败而挥霍干净，我最多做出一杯姜盐茶。

豆子买回家的瞬间，袋子突然断裂，所有黄的黑的豆子倾泻而出，在地面上有节奏地弹跳，噼啪作响，像窗外突然降下的雨水。我弓下身子，一寸寸摩挲，像拥抱似的把它们收拢进怀里，当我双手错开，它们失去束缚，又再度滚入低处，屋内和窗外的雨水渐渐重叠，与我的心跳构成回音。

万圣节

做头浪漫的牛（外一首）

沈丁阳

◆2010年出生，有作品刊于《中国青年作家报》。

山坡已成为一片火海
跟晚霞一样的颜色牛儿已不在山坡吃草
束缚它一生的，不止是绳索
还有那任劳任怨的心它也想自由
看看烟霞飘散到夜晚
看看另一处
山峦上的十六次日出日落
去看二十四夜的明月
让天地、让清风
让遥远的乌托邦风情
洗净身上的泥土
拾一片浪漫的叶
与空旷的黄昏
一同存入阔大的身躯
.....它想在某次睡梦后
做头浪漫的牛

走到流星陨落的地方

躺在楼顶上，看一次星星
听着远远传来的狗吠
近处的虫鸣
和轻松的音乐倏然间，想到
在这个世界上
正有人和我做着
一样的事情
也在和我一起联想
——各在天涯的彼此
夜空，无数颗星星
听见了在心里涌出
在夜色里起伏的
重音.....月亮今夜可能失踪
星星在寻找要托付给星星一封信
让它们转交给月亮
让月亮
转交给清风
让清风转交给
地球上的众生
——我们可以走到
流星陨落的地方
甚至，更远

萧相诗会

吴志立 供图